

本书紧扣青少年特点，配有插图、格言警句

知荣辱 树新风

社会主义荣辱观青少年学习读本

本书编写组

红旗出版社

知荣辱 树新风

社会主义荣辱观青少年学习读本

本书编写组

红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知荣辱 树新风：社会主义荣辱观青少年学习读本/《知荣辱 树
新风：社会主义荣辱观青少年学习读本》编写组编.

-北京：红旗出版社，2006.4

ISBN 7-5051-1371-2

I. 知…

II. 知…

III. 思想政治教育 - 中国 - 青少年读物

IV. D432.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28163 号

知荣辱 树新风

——社会主义荣辱观青少年学习读本

本书编写组 编

责任编辑：杨柏榕 封面设计：星联邦

红旗出版社出版发行

邮政编码：100727 地址：北京市沙滩北街2号

E-mail: hqcbbs@publica.bj.cninfo.net

编辑部：64037148 发行部：64037154

印刷：北京市梦宇印务有限公司

2006年4月北京第1版 2006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开本：850毫米×1168毫米 1/32 印张：6.375 字数：133千字

ISBN 7-5051-1371-2

定价：12.80元

胡锦涛总书记提出关于 “八个为荣、八个为耻”的重要论述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2006年3月4日分别看望出席全国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的委员，并参加分组讨论，听取委员们的意见和建议。

在民盟、民进联组会上，胡锦涛亲切看望各位委员，并参加了他们的讨论。委员们发言踊跃，讨论热烈，积极建言献策。胡锦涛仔细倾听，并认真记下发言要点。在听取了厉以宁、贺旻、柏均和、严隽琪等委员的发言后，胡锦涛指出，实现“十一五”时期的发展目标，必须广泛深入动员人民群众，坚定不移依靠人民群众，真心诚意造福人民群众，把人民群众的历史主动精神充分发挥出来。胡锦涛强调，要把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放到十分突出的位置，充分发挥文化启迪思想、陶冶情操、传授知识、鼓舞人心的积极作用，努力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胡锦涛说，社会风气是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是社会价值导向的集中体现。树立良好的社会风气是广大人民群众의强烈愿望，也是经济社会顺利发展的必然要求。在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里，是非、善恶、美丑的界限绝对不能混淆，坚持什么、反对什么，倡导什么、抵制什么，都必须

旗帜鲜明。要在全社会大力弘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倡导社会主义基本道德规范，促进良好社会风气的形成和发展。要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坚持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

《人民日报》

(2006年3月5日 第一版)

共青团中央关于在青少年中大力开展 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通知

中青发〔2006〕14号

共青团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委，军委总政治部组织部，全国铁道团委，全国民航团委，中直机关团工委，中央国家机关团工委，中央金融团工委，中央企业团工委：

3月4日，胡锦涛总书记在看望出席全国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的委员时强调指出，要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坚持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胡锦涛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重要论述，是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有机统一，赋予了社会主义价值观鲜明的时代特征，对当前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推进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建设，对加强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特别是做好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工作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各级团组织要认真学习、深入领会胡锦涛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重要论述，把在青少年中开展

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作为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内容抓紧抓好，广泛组织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学习实践活动，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牢固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努力成长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 组织青少年认真学习胡锦涛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重要论述，不断加深对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认识理解。要把学习作为当前一项重要任务来抓，通过多种行之有效的方式，帮助青少年理解掌握社会主义荣辱观的时代背景、重要意义和丰富内涵，增强牢固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自觉性。要通过组织学习，使广大青少年充分认识到，在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里，是非、善恶、美丑的界限绝对不能混淆，坚持什么、反对什么，倡导什么、抵制什么，都必须旗帜鲜明。要通过组织学习，在青少年中大力弘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倡导社会主义基本道德规范，促进良好社会风气的形成和发展。

2. 加强宣传，使社会主义荣辱观在广大青少年中深入人心。要充分发挥团属新闻出版网络影视单位在宣传社会主义荣辱观中的重要作用，认真安排部署，加强整体策划，做好重点宣传，在广大青少年中和全社会宣传普及社会主义荣辱观。要大力宣传社会主义荣辱观的丰富内涵，宣传青少年中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先进典型，宣传开展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好经验、好做法，形成良好导向，营造浓厚氛围。团属青少年宫、青少年教育基地、青年中心等青少年活动阵

地要发挥自身优势，发掘教育资源，针对青少年特点，运用青少年喜闻乐见、易于接受的方式，积极宣传社会主义荣辱观，大力倡导“八荣八耻”，让社会主义荣辱观深入青少年和广大群众心中。

3. 广泛开展道德实践活动，引导青少年在实践中牢固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各级团组织要紧密结合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紧密结合青少年思想实际，紧紧围绕“八荣八耻”，广泛深入开展生动活泼、丰富多彩的道德实践活动，在青少年中深入开展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要大力开展“我与祖国共奋进”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引导青少年坚定理想信念，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成长成才、建功立业。要不断深化青年创业行动、青年科技创新行动、青年文化行动、保护母亲河行动等重点项目，深入开展“希望工程”、“手拉手”、“青年志愿者”、“青年文明号”、“民族精神代代传”、“三下乡”、“四进社区”、“18岁成人仪式”、“为了明天”等活动，坚持实践育人、文化育人、服务育人，倡导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推动青少年自觉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使实践社会主义荣辱观在青少年中蔚然成风，成为广大青少年的道德追求和生活方式。

4. 广大团干部要带头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为青少年做出榜样。要带头深入学习社会主义荣辱观，切实掌握精神实质，努力把握基本要求。要按照“八荣八耻”的要求，

规范思想行为，加强道德修养，培养高尚情操。要加强和改进团的作风建设，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深入青年，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增强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要勤于学习、善于创造、甘于奉献，始终忠诚党的事业、热爱团的岗位、竭诚服务青年，努力做“党放心、青年满意”的团干部。

各地开展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情况请及时报团中央宣传部。

共青团中央

2006年3月11日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 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讲话精神， 切实加强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通知

教党〔2006〕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

3月4日，胡锦涛总书记在看望出席全国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的委员时，发表了关于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重要讲话。胡锦涛总书记在讲话中提出，在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里，要引导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坚持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以团结互助为荣、以损人利己为耻，以诚实守信为荣、以见利忘义为耻，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以艰苦奋斗为荣、以骄奢淫逸为耻。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概括精辟，内涵深邃，具有很强的民族性、时代性和实践性，体现了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与时代精神的有机结合，体现了社会主义基本道德规范和社会风尚的本质要求，体现了社会主义价值观的鲜明导向，对于推动形成良好社会风气，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有重要

意义。

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在教育系统广大师生员工中引起强烈反响。教育部党组决定，在教育系统深入开展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讲话精神、加强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活动。现将有关工作和要求通知如下：

一、深刻认识胡锦涛总书记讲话的重大意义，引导青少年学生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

树立和弘扬社会主义荣辱观，是坚持党的教育方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需要；是加强和改进中小学生思想道德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需要；是落实科学发展观，办好让人民满意的教育的需要。

各地党委教育部门和高校党委一定要从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高度出发，教育广大青少年学生牢固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自觉养成“热爱祖国、服务人民、崇尚科学、辛勤劳动、团结互助、诚实守信、遵纪守法、艰苦奋斗”的良好品德，努力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一代新人。

二、以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为重点，切实加强青少年学生思想道德建设

要把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放到学校教育工作的重要位置，作为中小学生思想道德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一个重要内容，结合深入推进中发〔2004〕8号和16号文件的贯彻落实工作，不断丰富教育的内涵和效果。

一是要发挥课堂教学在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中的主渠道

作用。要把社会主义荣辱观引入教材、引入课堂。针对大、中、小学生的特点，科学设计教育内容，在中小学德育课程和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中重点突出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内容。同时，要在中小学其他相关课程特别是语文、历史等课程以及高校人文社会科学有关专业课、基础课中融入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内容。高校要积极创造条件，开设中国历史、文化、道德等内容的选修课，开办以弘扬社会主义荣辱观为主要内容的专题讲座。教师在教学过程中，要深入浅出，循循善诱，努力使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入耳、入脑、入心。

二是要把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与社会实践结合起来。要在青少年学生实践教育环节中强化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要求，把树立和弘扬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客观要求内化为青少年学生的自觉行动。要通过中小学生学习参加爱国主义基地教育、课外实验实践基地教育和主题夏令营活动，以及大学生“三下乡”、志愿服务、专业实习、社会调查、生产劳动等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使学生在实践中心灵得到净化、思想得到熏陶、认识得到升华、觉悟得到提高。

三是要把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与校园文化建设结合起来。校园文化建设对树立和弘扬社会主义荣辱观具有重要的作用。校园文化建设要以社会主义荣辱观为导向，以建设优良的校风、教风、学风为核心，以优化、美化校园文化环境为重点，以丰富多彩、健康向上的校园文化活动为载体，推动形成厚重的校园文化积淀和清新的校园文明风尚，使学生在日常学习、生活中接受先进文化的熏陶和文明风尚的感

染，在良好的校园人文、自然环境中陶冶情操，促进自我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

四是要因材施教、因地制宜，注重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实效。要把树立和弘扬社会主义荣辱观的普遍要求与各地区、各学校和不同层次学生的具体情况有机结合起来，采取有针对性的方式方法开展教育，避免空洞说教。要遵循青少年学生思想品德形成的规律，把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基本要求与大、中、小学生的受教育程度和认识水平结合起来，做到高校和中小学教育区分层次、整体衔接，既要教育青少年树立远大理想，也要教会他们自觉遵守社会基本道德规范，防止“一刀切”、笼统化，增强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和吸引力、感染力。

五是要把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与学校教师队伍建设结合起来。师德和教师队伍素质的高低直接影响到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效果和学生思想道德建设的水平。要严格对学生思想道德教育工作队伍的选拔和任用，加强对学生辅导员、班主任的思想政治教育和培训，使其成为直接面对学生的弘扬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表率 and 模范。要在师德建设中突出开展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活动，提高教师队伍整体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水平。

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把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各项工作抓实抓好

一是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兴起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重要讲话的热潮。教育系统要在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荣辱

观方面走在社会的前列。要组织广大师生员工认真学习胡锦涛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讲话，通过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学习讨论。领导干部要学在前面、用在前面，做学习的表率 and 模范。要充分利用学校广播、电视、网络、报刊、橱窗等载体，宣传社会主义荣辱观的重大意义和深刻内涵，宣传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的成功经验和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经验和体会，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要深入挖掘、大力宣传和表彰弘扬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先进事迹和典型人物，用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师生，感动社会。

二是要研究制订加强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规划和措施。各地党委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在深入学习领会胡锦涛总书记讲话精神的基础上，把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纳入学校“十一五”发展规划，体现到学校教学、科研和管理的各个方面，贯穿于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的各个环节。要结合学校实际，认真研究制订具体规划和实施方案，细化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工作目标、任务、要求和步骤，明确工作责任，落实工作措施。要继承和发扬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和德育工作的优良传统，适应新形势、谋划新思路、开辟新途径。

三是要加强工作研究，不断推动和深化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要充分发挥教育系统特别是高校人才资源和理论研究优势，围绕社会主义荣辱观的发展历史、基本内涵、本质要求及其重要意义和作用等方面深入开展理论研究和探索，为加强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提供理论支持。要围绕当前一些大学生在思想道德方面存在的问题，以及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

工作中的一些薄弱环节，组织专门力量进行专题研究，提出有针对性的解决问题的办法和措施，形成一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指导和推动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深入开展。

四是加强部门沟通与协作，形成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合力。各地教育工作部门要加强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的融合。要加强与各有关部门和群众团体组织的协调、沟通与配合，整合教育资源，拓展教育渠道，努力形成分工协作、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积极营造学校、家庭、社会共同关心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的良好氛围。

各地教育工作部门和学校要及时总结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加强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经验和做法，并及时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我部。

二〇〇六年三月十二日

目 录

胡锦涛总书记提出关于“八个为荣、八个为耻”的重要论述	(1)
共青团中央关于在青少年中大力开展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通知	(3)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讲话精神，切实加强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的通知	(7)
第一讲 “八荣八耻”，社会主义道德的基本标杆	(1)
1. 做一个有道德的青少年	(2)
2. 荣与辱，人生道德的指南针	(5)
3. “八荣八耻”，社会主义道德的基本标杆	(9)
4. 青少年要自觉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	(12)
第二讲 以热爱祖国为荣、以危害祖国为耻	(15)
1. 伟大的祖国，可爱的家园	(16)
2. 保家卫国，神圣职责	(19)
3. 爱国、爱党、爱社会主义	(22)
4. 民族尊严，坚决捍卫	(24)
5. 建设祖国，立志成才	(27)
6. 祖国统一，坚决维护	(30)
7. 与一切危害祖国的行为作斗争	(33)

第三讲 以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 (36)

1. 人民是财富和历史的创造者 (37)
2. 树立为人民服务的崇高品德 (39)
3. 尊重劳动人民 (43)
4. 不断提高为人民服务的本领和能力 (47)
5. 自觉维护人民的利益 (50)
6. 公益事业, 热心参与 (53)
7. 反对背离人民的思想 and 行为 (56)

第四讲 以崇尚科学为荣、以愚昧无知为耻 (59)

1.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 (60)
2. 科学技术提高国力, 造就新人 (63)
3. 尊重科学, 追求真理 (67)
4. 努力学习和掌握科学文化知识 (69)
5. 培养科学精神 (72)
6. 勇于探索创新 (75)
7. 反对愚昧迷信和伪科学 (77)

第五讲 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 (81)

1. 劳动创造文明, 劳动使人进步 (82)
2. 爱劳动是一种美德 (84)
3. 自觉参加劳动, 养成勤劳好习惯 (88)
4. 珍惜劳动成果, 反对铺张浪费 (90)
5. 劳动要注意安全 (94)